附件1：

**云南中医药大学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自命题科目成绩复核办法**

鉴于目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为充分保障广大考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维护考生合法权益，保证研究生入学考试的公平、公正、公开，按照教育部、云南省招生考试院有关规定和我校统一部署，现就做好我校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入学考试自命题成绩复核工作，制定本办法。

**一、成绩复核的原则**

根据教育部《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务工作规定》《云南省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务工作实施细则》、云南省招考院《关于硕士研究生初试成绩公布及复核工作的通知》，成绩复核工作遵循规范严格的原则,实行集中一次性办理的方式，即每名考生在规定的复核期间仅可提交一次复核申请，一次申请可包含多个科目复核，不允许多次重复提交申请。

**二、成绩复核的范围**

我校负责受理报考我校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自命题科目的初试成绩复核，全国统考科目成绩复核具体办法,以云南省招生考试院公布的相关规定为准。

**三、成绩复核的受理对象**

报考我校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入学考试自命题科目初试成绩有疑问的考生本人。

**四、成绩复核的内容**

**(一)复核范围**

考生申请复核我校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入学考试中自命题科目初试成绩的内容范围，仅限我校自命题科目答卷的漏判、漏统、错统和卷面各项累计分，包括小项累计分、总分及卷面成绩与公布成绩是否相符。

**(二)不予复核的规定**

不受理考生查阅答卷原卷，不受理考生查阅评卷宽严幅度。

**五、申请成绩复核的程序和方式**

**(一)申请成绩复核程序**

对我校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入学考试中自命题科目初试成绩有疑问的考生，可于成绩公布后，在我校规定时间内，按照《云南中医药大学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成绩查询的通知》要求，向我校研究生处招生办公室提出成绩复核申请。

**(二)申请成绩复核需提交的材料**

1.考生本人初试成绩复核申请表(见附件，彩色扫描版）

2.考生本人身份证（彩色扫描版）

3.考生本人准考证（彩色扫描版）

**(三)申请成绩复核方式**

1.按照全国、云南省、昆明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总体部署，我校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自命题初试成绩复核一律只接受电子邮件申请，不接受现场及电话等方式申请，请考生切勿来校。

2.考生在规定时间内将申请成绩复核需提交的材料完整发送至我校指定邮箱，申请资料不完整者不予受理。

**六、成绩复核的受理和监督**

**(一)受理考生复核申请部门**

我校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自命题初试成绩复核工作在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进行，由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研究生处)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二）对成绩复核工作的监督**

由我校监察室负责全程监督管理，并受理考生投诉。

**七、成绩复核结果的处理**

**(一)申请复核结果的认定**

考生申请成绩复核后，发现确有差错者，报经我校自命题相应学科评分仲裁组审核、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报云南省招生考试院认定后更正。

1. **成绩复核结果告知方式**

按上述程序完成考生成绩复核工作后，我校将根据云南省招生考试院的相关要求在学校研究生处网页上统一公布考生成绩复核结果。如考生成绩有更正，我校将用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考生本人。

**八、本办法由云南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处负责解释。本办法自2020年2月20日起实施。**

 云南中医药大学

 2020年2月12日